

铜川市王益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铜王农发〔2021〕28号

铜川市王益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王益区2021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工作要点的通知

黄堡镇人民政府、各涉农街道办，局属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区农村工作会议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精神，夯实农产品质量安全基础，促进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农民增收，现制定印发《王益区2021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铜川市王益区农业农村局

2021年3月30日

王益区 2021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指导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贯通“五项要求”“五个扎实”，立足新阶段、新理念、新格局，认真落实全区农业农村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农民增收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扎实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高农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十四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主要目标:加快推动农产品“带码带证”上市，区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示范家庭农场、示范社、现代农业产业园等规模化主体实现质量追溯与合格证管理全覆盖；开展“两品一标”“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GAP”良好农业等规范认证，新增“两品一标”农产品 2 个；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查，定量检测达到 1.5 批次/千人，配合完成中省抽检任务，抽检合格率 98%以上；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三前”监管、风险评估、应急处置等，落实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机制。

2021 年重点抓好五方面 20 项工作：

一、突出质量追溯与合格证，加快农产品“带码带证”上市

(一) 健全农产品生产企业名录。按照种植业产品（水果、蔬菜、食用中药材等）、畜产品（肉、禽蛋等）、水产品（鱼虾蟹等）分门别类，建立和完善全市食用农产品生产企业名录，力争将全区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以及获得“两品一标”认证的企业（合作社）全部纳入追溯平台。非规模化生

生产经营主体全部纳入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管理备案名录。

(二) 完善追溯平台建设。督促、指导平台内企业完善基本信息，如实填写生产全过程（播种、投入品使用、采收、销售、检测等），建立记录完整、标准规范、全程监管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对一些名存实亡、基础较差的“僵尸”企业（合作社），及时清理出追溯系统。

(三) 规范合格证管理制度。强化各涉农镇办监管站对生产经营者的随机检测和日常监管，规范生产经营者开具、使用农产品合格证流程，加强农业执法队伍对农产品产地准出的监管，配合市场监管部门落实完善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机制。

(四) 推行质量追溯“码证合一”。对辖区重点企业、重点生产基地和主要“菜篮子”产品，进行点对点、一对一帮扶指导，以质量追溯“二维码”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为抓手，扩大追溯标签使用率，力争“码证合一”全覆盖，“带码带证”上市全覆盖。

(五) 落实质量追溯“四挂钩”。严格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与省级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农业园区创建及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申报认定，以及与农业品牌推选、农产品认证、农业展会等“四挂钩”政策，倒逼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提档扩面，促进追溯工作全面实施。

二、加大质量安全监测，强化农产品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

(六) 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按照全市农产品监管和“十四运”“残特奥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要求，加大随机抽样力度，扩大抽检样本规模，完成定量监测任务，配合完成中省抽检任务，抽检合格率98%以上。同时增加“三前”环节、禁

用药物、农业投入品的抽检比例，实现全区主要“菜篮子”产品全覆盖。

(七) 深化农产品风险管理评估。以例行监测、监督抽查结果为依托，聚焦种植业产品、畜产品、水产品农兽药残留等重点品种风险隐患，每季度召开一次农产品风险评估会，研判质量安全风险隐患，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防范问题，增强风险预警能力，掌握关键控制点，制定管控技术措施。

(八) 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机制。修订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预案，组建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专家组，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针对重点区域、关键环节、重点品种，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对“问题链”追根溯源，做到早发现、早处置，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

(九) 做好“十四运”专供产品监管。按照省市有关“十四运”“残特奥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要求，落实落细我区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遴选、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任务，提升全区农产品质量保障能力和水平。

三、开展标准化、品牌化创建，叫响做靓铜川农产品品牌

(十) 加大农业标准制修订及推广力度。坚持绿色导向、标准引领，依托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组织制修订我区“3+X”特色产业（孟家原桃）的生产标准和技术规程，建立全程质量控制体系。开展标准入企入户宣传培训，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按标生产、对标提质。

(十一) 加大农产品“两品一标”登记认证宣传推介力度。年度新增“两品一标”农产品认证2个。落实“三年百市”品牌

营销行动，有计划的做好品牌营销和产品推介。

(十二)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普宣传。借助政府网站、主流媒体及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宣传普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政策和生产消费知识，及时识别并快速破除谣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升生产经营者法律意识、责任意识、质量意识，提高消费者质量安全科学认知水平，引导安全生产、放心消费。

四、强化生产全过程监管，提升农产品执法监管能力水平

(十三) 启动“治违禁促提升”行动计划。针对农产品生产环节使用禁限用药物、停用药物及非法添加物使用等突出问题，建立协同机制，探索“一个问题品种、一张整治清单、一套攻坚方案、一批管控措施”的“四个一”模式，实施集中系统治理。

(十四) 开展农药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加快淘汰高毒农药，严厉查处违法使用禁用药、超范围用药、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加大巡查检查和监督抽查力度，严查非法添加、违禁使用、制假售假、私屠滥宰等突出问题，严打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

(十五) 深入推进农资打假。立足农业生产和粮食安全，聚焦重点农资品种，集中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依法查处农资领域违法案件，惩戒不法分子，适时向社会曝光一批典型案件。积极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普及识假辨假、科学种植养殖和依法维权知识，切实保障农资供应质量。

(十六) 强化执法监督检查。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对生产主体持续开展监督抽查、飞行检查、暗访暗查。扩大监督检查范围，针对重点地区、重点品种，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农业

综合执法大队要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部门协同配合，深化定期会商、线索通报、联合执法等机制，坚决查处违法犯罪案件。

五、提升基层检验检测能力，创新农产品网格化监管模式

(十七)完善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体系。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人员机构、仪器设备整合优化，提升基层监测能力。坚持重心向下、面向一线，参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执法和企业内检员培训工作，组织开展行业技能竞赛，提升基层监管人员实训实战能力。

(十八)探索基层网格化监管。强化各涉农镇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站建设，落实“区域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要求，确保乡镇监管有岗、有职、有责、有人。在健全监管员、检测员基础上，探索建立村级协管员、企业内控员、社会监督员队伍，推进基层网格化监管模式创新。

(十九)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农产品生产主体信用档案，推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社会承诺和“黑名单”制度，引导督促生产经营主体在场所醒目位置公示质量安全承诺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探索“信用+分级监管”“信用+产品认证”应用试点，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信用环境。